

证券代码：002504

证券简称：弘高创意

公告编号：2018-051

北京弘高创意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职工代表监事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北京弘高创意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6月6日召开公司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的职工审议，一致同意选举高山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详见附件。

职工代表监事高山先生将与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2名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与经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股东代表监事任期一致。上述职工代表监事符合《公司法》有关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

第六届监事会组成后，公司最近二年内曾担任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北京弘高创意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6月6日

附件：

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高山，男，1952 年出生，专科学历。2003 年 11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北京弘高建筑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行政部经理、办公室主任、行政系统负责人、人资行政系统副总经理、总经理助理；2016 年 1 月至今，任北京弘高建筑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6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高山先生持有北京弘高慧目投资有限公司 0.0867%股份，（北京弘高慧目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30.30%股份），高山先生间接持公司 0.026%股份，除上述外，高山先生与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任何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现有和拟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任何处罚和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任职条件。